

匈牙利外商投资补贴政策简介

驻匈牙利大使馆经济商务处

匈牙利针对赴匈投资和 在匈扩大投资企业提供退还和非退还补贴，对外资实行国民待遇，无特殊补贴政策。根据不同投资项目，补贴形式主要有现金补贴、税收优惠、低息贷款，其中现金补贴来源为匈政府或欧盟基金。匈补贴政策与欧盟法律一致。

一、补贴总体规定

（一）补贴比例

匈牙利按照本国地区发展情况划分 5 大补贴区域，政府提供的各种补贴的总贴现价值占收益者当前投资合格成本（即按照欧盟法律核减的可获得补贴的投资额）贴现价值的百分比上限（即补贴强度）与所在区域相关：

多瑙河西部地区	25%
多瑙河中部地区	35%
多瑙河南部地区、南部平原、匈牙利北部、北部平原地区	50%
中部地区（除一些单列城市 补贴上限为 20%或 35%）	0%
布达佩斯地区	0%

补贴采取累进方式。以全国补贴上限为最高强度 50% 为例，如核算出的项目合格成本大于 1 亿欧元，合格成本小于 5000 万欧元的部分，可获补贴的合格成本比例为 100%，此部分最终补贴比例 50%；5000 万至 1 亿欧元的部分，可获补贴的合格成本比例为 50%，此部分最终补贴比例为 25%；超过 1 亿欧元的部分，可获补贴的合格成本比例为 34%，此部分最终补贴比例为 17%。上述各比例包含现金补贴、税收优惠等一切形式的补贴。

（二）补贴审核

欧盟对在盟内较大投资项目的补贴采取通报和审核制度。根据补贴强度的比例，欧盟设置相应的补贴额度标准即通报门槛。在门槛以内的补贴可不向欧委会通报，超过门槛的补贴项目，必须向欧委会通报并在实施前得到欧盟的批准。投资项目合格成本大于 1 亿欧元，就需要向欧委会报批。

二、匈牙利主要补贴项目

匈牙利补贴大多为现金补贴、税收优惠形式，可根据不同项目向匈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提出申请。

（一）匈牙利资金提供的地区补贴

1. VIP 现金补贴 (VIP investment cash subsidy)

VIP 投资现金补贴主要目标是吸引制造业和共享服务中心投资（绿地、跨国并购、产能扩大）。

		地区	合格成本 最低标准	需满足的条件
VIP 投资 现金 补贴	投资	巴兰尼亚州、贝凯什州、包尔绍德-奥包乌伊-普普伦州、诺格拉德州和索博尔特-索特玛尔-拜莱格州	500万欧元	1. 投资项目为资产投资的情况下，新兴企业*在补贴实施的时间段内，与投资实施前的最后一个财年相比，每年销售额应平均至少增长300万欧元，工资支出增长30万欧元；成熟企业在补贴实施时间段内，基础销售额或基础税前工资支出或两者结合应保持平均每年30%的增长率。
		巴奇-基什孔州、琼格拉德州、费耶尔州、久尔-莫雄-肖普朗州、豪伊杜-比豪尔州、赫维什州、加兹-纳吉孔-索尔诺克州、科马罗姆-埃斯泰尔戈姆州、佩斯州、绍莫吉州、托尔瑙州、沃什州、维斯普雷姆州和佐洛州	1000万欧元	2. 应在补贴实施的时间段内每年保持基础员工总数。 3. 资产投资的合格成本包括收购专用小规模土地、建筑工程支出、补贴实施时间内的建筑租赁费用、基础设施支出、新设备和机器采购和无形资产。 *新兴企业，指在投资项目实施前一财年，企业集团范围内净营业额不超过300万欧元、税前工资支出不超过30万欧元的企业。
	共享服务中心		无	1. 在基础就业岗位数量基础上，增加50个就业岗位。 2. 补贴强度参照上文补贴比例。

2. 大企业援助方案 (Investment Aid Scheme for Large Enterprises)

大企业援助方案主要目标是鼓励工业和仓储领域投资。集团范围内员工总数 150-1.2 万人的大中型企业可申请该补贴，要求投资项目金额不低于 1 亿福林（约合 27.8 万欧元）。

3. 发展税收津贴 (Development Tax Incentives)

发展税收津贴是以税收减免代替补贴，指申请企业从提交申请的纳税年度始，可获得连续 13 年的税收优惠期，

最长期限不超过投资申请提交后的 16 年。在税收优惠期内的每一纳税年度，企业应付所得税额的 80%可减免，但税收减免总额不超过国家补贴比例。匈牙利政府有权对合格成本小于 1 亿欧元的投资项目进行直接审批。

可申请发展税收津贴的主要投资类型：（1）在发达地区投资额至少 30 亿福林（约合 830 万欧元），在优先地区投资额至少 10 亿福林（约合 280 万欧元），在一些指定特殊投资区域投资额至少 1 亿福林（约合 27.8 万欧元）。

（2）研发类投资至少 1 亿福林（约合 27.8 万欧元）。

（3）创造就业岗位的相关投资不设置最低投资额标准。

（4）小企业投资额至少 2 亿福林（约合 55.6 万欧元），中型企业投资额至少 3 亿福林（约合 83.3 万欧元）。

（5）自 2020 年 1 月起，税收津贴申请不再对新创造就业岗位数量设置要求。但投资实体必须在上述投资类型获得税收优惠的第一个纳税年度后的四个纳税年度内保持投资启动前 3 个纳税年度的平均员工数（研发相关投资和特殊投资区实现的投资除外）。

（二）匈牙利资金提供的非地区补贴

1. VIP 研发补贴

VIP 研发补贴可提供给持续一年至三年的研发项目，合格成本最低 300 万欧元，至少创造 25 个研发类新工作岗位（新工作岗位雇员的 50%需要有高等学历），补贴比例最高

为合格成本的 25%，补贴总额最高 150 万欧元。根据匈可用预算，申请者或有机会另外申请国家研发创新基金（National R&D&I Fund）。

2. VIP 培训补贴

VIP 培训补贴可提供给新建或扩建共享服务中心或以资产为基础的至少 500 万欧元的投资项目。

项目类型		补贴条件	补贴比例
新建或扩建 共享服务中心	未使用 VIP 现金补贴形式的地区补贴	1. 至少创造 25 个新工作岗位。 2. 在培训项目启动之后的 18 个月保持基础和新工作岗位数。	1. 补贴时限最高 2 年。 2. 培训项目最高补贴额度 200 万欧元，且不超过合格成本的 50%，每位参训者平均补贴额不超过 5000 欧元。
	使用 VIP 现金补贴形式的地区补贴	在培训项目启动之后的 18 个月保持基	

		础工作岗位 数。	
资产为基 础的投资		1. 投资额 至少 500 万欧 元。 2. 收益方 必须在投资项 目或培训项目 启动后的 18 个月保持基础 工作岗位。	

3. 能源效率投资税收津贴

能源效率领域包括翻修和现代化建设项目也可申请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补贴规则：（1）项目至少运营 5 年（合格运营时间）。（2）项目必须获得匈牙利能源和公共事业监督管理局认可的能源审核部门的证明。（3）补贴比例最高为合格成本的 45%，补贴总额最高为 1500 万欧元。（4）可在项目启动本年度和其后 5 年内获得该津贴。（5）同一投资项目不可同时申请能源效率投资税收津贴和上文中提到的发展税收津贴。此外，与发展税收津贴不同，能源效率投资税收津贴在布达佩斯地区也可获得，补贴比例上限为 30%。

（三）欧盟资金提供的补贴

2021-2027 年度欧盟资金提供的补贴资金将主要扶持研发、数字化和环保项目等，聚焦中小企业投资，项目的申请条件、补贴时限和额度差异较大。匈牙利欧盟资金补贴主要有：数字化革新项目+（DIMOP Plusz）、人力资源发展项目+（EFOP Plusz）、匈牙利渔业项目+（MAHOP Plusz）、一体化交通发展项目+（IKOP Plusz）、经济发展和创新项目+（GINOP Plusz）、区域发展项目+（TOP Plusz）、协调执行项目+（VOP Plusz）、环境与能源效率项目+（KEHOP Plusz）。